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承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利办	股票代码	0006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海勇	寇永仓	
办公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57号5号楼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57号5号楼	
传真	0971-5226338	0971-5226338	
电话	0971-8013495	0971-8013495	
电子信箱	huanghy@12366.com	kouyc@1236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以及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企业互联网服务业务，提供企业注册、财税、知产、投融资等多项服务，是解决所有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人、财、物、税、事”等方方面面的问题，公司多年深耕于企业服务领域，以线上互联网平台的O2O经营模式，线下连锁门店协同服务，实现了企业服务的互联网化和标准化。公司布局百城千店以工商代办、代理记账等全国通办基础业务为价值原点，结合顾问咨询、人力资本、无形资产、金融保险等“4S”业务体系，提供一站式全生命周期的企业服务。

销售模式：公司线下连锁服务网点遍布于全国各主要城市，通过在各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及加盟、合作机构，由各网点人员直接对区域内客户进行服务推介及相关的市场推广工作。同时，公司通过线上平台，提供便捷的异地跨区服务，吸引大量客户，有效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服务模式：①顾问咨询业务是接受企业的委托，全方位、多角度、多渠道为客户提供筹划咨询、架构设计、交易设计、节税落地全案服务，尽可能降低企业经营管理上的风险，以提高企业的经营能力。②人力资本业务基于灵活用工、人事外包、业务流程外包等业务，解决企业多种用工需求，打造最具经济潜力、根据客户需求完成外包人员管理及工资发放、代报个税等业务，让中小企业及雇员都能够享受与大型企业同样专业的人力资本服务。③无形资产业务是通过知识产权、资质审批、商标注册等服务，帮助企业实现无形资产有效的经营、管理和维护，避免无形资产流失或受到损害。④全国通办业务包括工商代办、变更年检、税务协助、代理记账、纳税申报、汇算清缴等服务，委派专业的顾问人员与客户进行沟通并完成客户的委托事项。目前大部分分支机构已采用Saas软件为客户提供在线记账报税服务。通办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全国中小微企业，为公司建立大数据中心提供了精准有效的信息源。

盈利模式：顾问咨询等4S业务是顺应行业同类业务并结合自身资源优势现代化服务项目为单位进行计费；全国通办业务主要参考市场同类业务收费情况，结合公司产品优势和技术优势进行市场化定价，并根据客户规模按年、按季或者按月收费。

（二）行业发展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全文“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735,139,995.00	515,934,484.75	42.49%	411,857,72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282,489.53	64,215,586.67	45.26%	45,818,30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036,069.55	-112,158,537.52	190.97%	23,462,86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74,961.75	-30,910,947.64	274.29%	22,037,147.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8	0.0839	45.17%	0.07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8	0.0839	45.17%	0.07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7%	2.27%	1.10%	2.63%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4,166,375,290.20	3,838,043,648.14	8.55%	3,129,740,34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83,928,517.26	2,745,459,301.11	1.40%	2,791,818,367.8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746,449.03	180,341,092.95	229,059,461.23	175,992,99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72,621.18	18,678,562.58	254,625,977.06	-221,394,67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113,989.50	18,614,421.03	78,903,658.99	-21,595,99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78,266.04	-59,244,012.16	1,762,708.03	158,034,531.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1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6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连良桂	境内自然人	16.78%	128,536,103	124,816,446	质押	128,490,000	
邵鹏	境内自然人	10.20%	78,130,329	58,597,747			
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8%	45,768,340	18,307,336	质押	27,461,004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2%	36,150,000	0			
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2,944,207	22,944,207	质押	8,000,000	
西藏华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	22,700,000	0			
智裕田	境内自然人	2.88%	22,026,431	22,026,431	质押	22,000,000	
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21,422,000	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中融国际信托－宏金地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45%	18,764,066	0			
浙江日报区顺利办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18,426,36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50,000
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	27,461,004	人民币普通股	27,461,004
西藏华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00,000
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1,4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22,000
邵鹏	19,532,582	人民币普通股	19,532,582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中融国际信托－宏金地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764,066	人民币普通股	18,764,066
浙江日报区顺利办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26,368	人民币普通股	18,426,368
西宁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381,951	人民币普通股	17,381,95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顺长城基础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871,477	人民币普通股	8,871,4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邵鹏和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019年4月6日，公司收到股东连桂先生向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泰达”）发出的《解除（一致行动协议）通知书》，根据该通知书的内容，自即日起解除与天津泰达及其关联企业的一致行动关系。 2019年4月7日，公司收到股东智裕田先生和董事长彭韶先生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智裕田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22,026,4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8%）表决权委托给彭韶先生行使。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出借证券明细账户通过转融通出借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40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近年来，我国政府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倡导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中小微企业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庞大的企业基数奠定了中国企业服务行业巨大的市场空间。政府根据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和改进基层会计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鼓励、支持代理记账行业加速发展的政策法规，从制度层面提供了保障行业蓬勃发展的良好环境，也推动了行业规模、企业质量和盈利能力的提升。

公司面向中小微企业提供全周期一站式解化服务，满足其财税、运营、资源整合等多层次需求，帮助其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同时，不断积累大量用户，并在此基础上有效整合社会资源，实施支撑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品牌+平台”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

（一）2018年经营情况

2018年，紧紧围绕“品牌+平台，构建4S体系”战略核心，公司全员戮心聚力，精耕企业服务市场，保持以高效、准确的服务向客户提供最适用的产品，公司“4S”体系包括顾问咨询体系、服务于企业税划；人力资本体系，服务于企业创“人”；无形资产管理，服务于企业的“物”；金融保险体系，服务于企业的“财”。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向百城千店输出人力资本、顾问咨询、无形资产业务，实现企业服务业务全国通办的目标，并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514.00万元，同口径剔除制造业营业收入后较上年同期增长130.65%；实现营业利润22,107.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85%；实现净利润11,104.87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328.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26%；实现每股收益0.1218元。

其中：人力资本业务、企业综合服务业务、顾问咨询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8,444.93万元、40,038.68万元、4,776.73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310.14%、93.68%、-49.52%。

（二）报告期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筹划并实施完成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以现金方式购买雷尔斯新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雷尔斯新快马财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60%股权，公司外延式并购，可以获取海量的遍布全国各地的中小微企业客户流量入口，整合行业优质资源，可以实现公司战略，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形成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

上述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于2018年6月28日完成。

2、融资事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所需，以及支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对价款，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最高额不超过50,000万元的信托贷款，具体借款金额以实际放款数额为准，期限为不超过36个月，贷款利率由双方参照市场利率协商确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尚未有进展。

3、股权激励事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专业管理人才及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维持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健务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实施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39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0.22元/份，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授予的股票期权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三期行权，每期行权时长例分别为30%、30%、40%。

2018年6月7日，公司完成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顺利JLC1；期权代码：037061；授予日：2018年5月9日。

4、资产处置事项

公司子公司雷尔斯快马财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外公司雷尔斯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基于业务协同性、财务安全性等多方面考虑，对其终端资产人员、业务、管理等多方面进行了整合优化，并经反复协商，分别与雷尔斯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终端资产合伙人共同决定签署《终止合作协议》。签署该协议将导致子公司、孙公司终端资产范围相应减少，公司财务状况更加合理。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终端资产已处置完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人力资本	284,449,302.65	22,791,542.67	7.00%	2,310.14%	77.82%	-7.45%
企业综合服务	400,386,774.60	211,948,808.89	60.90%	93.68%	578.76%	0.39%
顾问咨询	47,767,343.24	10,640,395.36	85.14%	-49.52%	-88.28%	21.6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波动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514.00万元，公司重点向百城千店输出人力资本、顾问咨询、无形资产业务，形成企业互联网服务业务新生态。公司通过上期剥离制造业务，集中优势发展企业互联网服务业务，使公司的整体实力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成了对雷尔斯斯快马财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60%股权收购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19-014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4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场设在北京市海淀区黑泥窝甲2号楼7楼C座1层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韶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514.00万元，同比较除制造业营业收入后较上年同期增长130.65%；实现营业利润22,107.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85%；实现净利润11,104.87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328.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26%；实现每股收益0.1218元。

其中：人力资本业务、企业综合服务业务、顾问咨询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8,444.93万元、40,038.68万元、4,776.73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310.14%、93.68%、-49.52%。

2019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200,000万元，计划实现净利润32,000～40,000万元。

5、会议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11,104.87万元，其中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28.25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359.79万元，其他-0.27万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31.82万元。

鉴于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红条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会议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会议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检查，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要求，持续推进和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规范运行，经营风险得到进一步控制。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获授股票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获授股票期权未达成，公司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股票期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获授股票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9、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10、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第2、3、4、5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对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19-015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4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场设在北京市海淀区黑泥窝甲2号楼7楼C座1层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于秀芳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514.00万元，同比较除制造业营业收入后较上年同期增长130.65%；实现营业利润22,107.9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85%；实现净利润11,104.87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328.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26%；实现每股收益0.1218元。

其中：人力资本业务、企业综合服务业务、顾问咨询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8,444.93万元、40,038.68万元、4,776.73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310.14%、93.68%、-49.52%。

2019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200,000万元，计划实现净利润32,000～40,000万元。

5、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11,104.87万元，其中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28.25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4,359.79万元，其他-0.27万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31.82万元。

鉴于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红条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10、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于本公告日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对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19-016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

1、《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章第二节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第三章第二节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五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三章第三节	第二十六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六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四章第三节	第五十三条第二款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第五十三条第二款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中明确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五章第一节	第一百一十三条第二款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第一百一十三条第二款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可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
第六章	第一百六十六条第二款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六十六条第二款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九章第二节	第二百二十条 公司指定《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它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第二百二十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它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第六条公司股东大会的会议地点为公司住所，公司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如果会议召集人在公司住所外的其他地方设置会场，召集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会议通知中说明理由。	第六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中明确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一章	第七条 股东大会会议可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本条内容与第六条合并。 原规则其他条款序号相应进行调整。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顺利办 公告编号：2019-015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度及累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远见了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彭韶、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称为百达永信（北京）投资有限公司）、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新疆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名股东”）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当年起的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标的公司（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桥财税科技”）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承诺。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易桥财税科技业绩情况进行了审查，现将易桥财税科技2018年度及累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海明珠股份有限公司向彭韶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77号），公司以146,842,876股股份，向彭韶、百达永信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泰达新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等三名股东购买其所持有的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至2016年3月25日，三名股东所持有的易桥财税科技100%股权已完成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出具《关于青海明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涉及资产过户情况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认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已过户至公司名下，相关手续合法有效。

本次重组涉及的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登记。

2016年4月5日，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公司发行股票事宜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6]10054号）。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盈利补偿协议书（二）》，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三名股东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易桥财税科技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8,000.00万元、9,400.00万元、10,700.00万元。

若易桥财税科技在利润补偿期间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重私净利润合计数未集达到承诺的相至当期期末累积净利润数额，则公司就应补偿股份对应的股份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股份回购事宜相关议案，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并在其后10日内注销。

三、2018年度及累计